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与万向资源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韩又鸿、冯立民 2 人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与万向资源有限公司签订《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由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向万向资源有限公司销售锌锭约 3,000 吨，合同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25 日，交易价格由双方根据上海有色网现货价格协商确定，预计总金额约人民币 7,8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出具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期货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

根据子公司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色锌业）和赤峰中色白音诺尔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色矿业）的 2018 年生产经营计划及套期保值计划，同意《中色股份 2018 年度锌金属期货套期保值计划》，中色锌业和中色矿业按计划对相关锌产品进行套期保值。按照该计划，2018 年公司锌金属保值总量计划不超过 13 万吨，初始保证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其中，中色锌业全年

保值数量不超过 12 万吨，保证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中色矿业全年保值数量不超过 1 万吨，保证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出具了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上述两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色股份关于公司子公司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与万向资源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和《中色股份关于开展 2018 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决议签字盖章件。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13 日